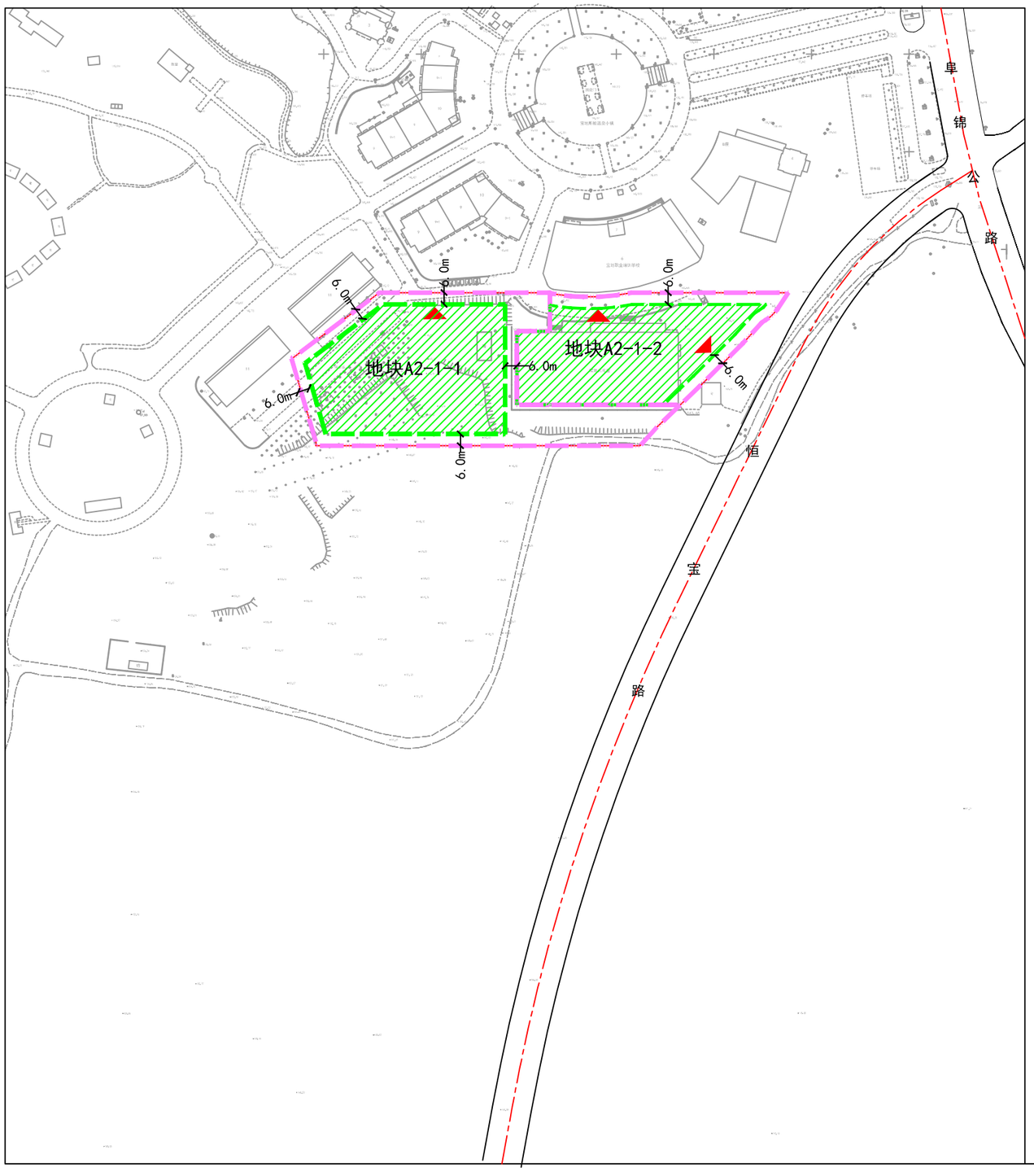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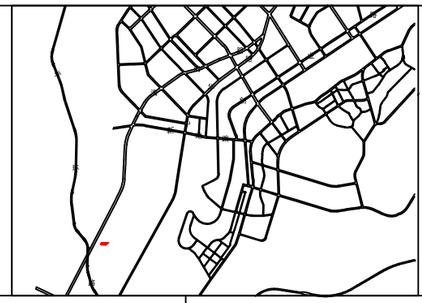
阜锦公路西A2-1-1、A2-1-2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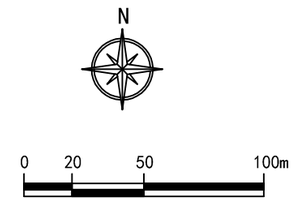


地块简介

本地块位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东梁镇，地块东临恒宝路，交通便利，总用地面积15945平方米，其中地块A2-1-1用地面积9866平方米、地块A2-1-2用地面积6079平方米。

区位图





地块控制指标表

			地块A2-1-1规划控制指标表		地块A2-1-2规划控制指标表		
地块控制指标表	土地使用控制	用地性质	社会福利用地（0807）	土地使用控制	用地性质	商业用地（0901）	
		用地面积	参与平衡用地面积 9866m²		用地面积	参与平衡用地面积 6079m²	
			可建筑用地面积 6011m²			可建筑用地面积 4916m²	
		用地兼容	无兼容		用地兼容	无兼容	
	环境容量控制	建筑密度	≤35%	环境容量控制	建筑密度	≤60%	
		容 积 率	≤0.8		容 积 率	≤1.5	
		绿 地 率	≥40%		绿 地 率	≥5%	
	建筑建造控制	建筑高度	≤27米	建筑建造控制	建筑高度	≤20米	
		建筑后退	东 ≮6M 退用地界线		建筑后退	东 ≮6M 退用地界线	
			西 ≮6M 退用地界线			西 用地界线	
			南 ≮6M 退用地界线			南 用地界线	
			北 ≮6M 退用地界线			北 ≮6M 退用地界线	
		建筑竖向标高	基准标高 143.00米		建筑竖向标高	基准标高 143.00米	
			标高最大界限 170.00米			标高最大界限 163.00米	
			标高最小界限 137.00米			标高最小界限 137.00米	
			高度差 33米			高度差 26米	
	交通活动控制	交通出入口方位	东(W)、北(N)	交通活动控制	交通出入口方位	东(W)、北(N)	
		停车泊位	机动车 公共建筑 ≥0.5车位/100M²建筑面积		停车泊位	机动车 商业建筑 ≥0.5车位/100M²建筑面积	
			机动车 住宅建筑 ——			机动车 住宅建筑 ——	
			非机动车 公共建筑 ≥0.3车位/100M²建筑面积（50%配建电动自行车）			非机动车 商业建筑 ≥4.5车位/100M²建筑面积（50%配建电动自行车）	
			非机动车 住宅建筑 ——			非机动车 住宅建筑 ——	
	设施配套	配套设施建设依据《城镇老年人设施规划规范（G50437-2007）（2018年修订）》中的规定设置；需配建消防设施和备用电源。		设施配套	配套设施按国家规范配建。		
	备注	1、本图依据《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东梁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2、规划建筑应满足消防规范要求，建筑间距应按国家规范控制，并符合规划部门相关规定。 3、规划建筑建筑风貌应与周边风貌相协调。 4、采光应符合《城镇老年人设施规划规范（G50437-2007）（2018年修订）》、《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50180-2018）》中的规定要求。 5、按照《辽宁省绿色建筑条例》和《阜新市住建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阜新市装配式建筑与绿色建筑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执行。 6、图中坐标系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1985国家高程基准。 7、机动车停车位100%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安装条件，其中建成充电设施比例不低于10%。			备注	1、本图依据《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东梁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2、规划建筑应满足消防规范要求，建筑间距应按国家规范控制，并符合规划部门相关规定。 3、规划建筑建筑风貌应与周边风貌相协调。 4、按照《辽宁省绿色建筑条例》和《阜新市住建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阜新市装配式建筑与绿色建筑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执行。 5、图中坐标系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1985国家高程基准。 6、机动车停车位100%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安装条件，其中建成充电设施比例不低于10%。	

图例

用地界线　建筑控制线
道路中心线　可建筑用地范围
规划道路缘石　机动车出入口方向

大连建筑技术发展中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6.10